## 预留船舶名称办理书

	办理书流水号:				
	1 提 // 由 化 人 足	: 升和国机的双子	口夕何》// 由化 / F	2. 升和国机的改订	己办法》《船舶登记工作规
				1. 大作四胎加生1	L 办 左 / \
在》,现	[为船舶识别号	· 为 CN			
的船舶	办理预留以下	船舶名称(由船	舶登记机关根据?	系统查重结果,预	留其中的壹个)。
办	理人声明:保证	正所提交的所有	材料真实、合法、	材料反映的内容.	与实际情况一致。否则承
担由此	1产生的后果。				
序号	中文名称			英文名称(汉语拼音或英文船名)	
1					
2					
3					
4					
办理人填写	办理类别:				
	,,,,,,,,,,,,,,,,,,,,,,,,,,,,,,,,,,,,,,		2. 新建船舶□	□ 3. 所有权转移后使用新名称□	
	4. 所有权转移后使用原名称□				
	原船舶名称: 提交方式: □现场提交 □网络提			(适用于第3、4种情况)	
				- 1: 11 1	
	/, =	□船舶定造人	□船舶建造人	□船舶所有人	□光船承租人
	办理人名称:				
	办理人地址:		W H		~
	经办人姓名:	身	份证号:	联系电 	<b>诂:</b>
	办 办理人身份证明及其复印件		牛		
	理 授权委托书及被委托人身份证明		分证明		
	材 相应部门的批准文件				
	料 原船舶所有人同意的证明材料(适用时)		材料(适用时)		

## 填写说明:

- 1. 预留填写的中英文名称请按优先次序排列。
- 2. 新登记船舶是指从国外进口或光租、以前未办理登记手续或由渔业、军事、体育运动船转为运输的船舶。